

关于《郑州市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总体规划 (2023—2025年)》编制说明

《郑州市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总体规划(2023—2025年)》(以下简称《规划》)编制工作自2023年4月启动以来,经过不断完善,已完成规划内容编制,现将《规划》编制情况说明如下:

一、编制背景

郑州市是全国第一批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(简称“新城建”)试点城市,为充分把握试点契机,加快推进具有郑州特色的信息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,深入落实“数字中国”建设部署,打造全国数字治理、数字民生和数字产业创新发展高地,为郑州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注入新活力、新动能,开创高水平“数字郑州”建设新局面,由市“数字郑州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组织专业力量,编制形成本《规划》,作为2023年到2025年郑州市开展新城建工作的指导文件和依据。

二、编制过程

为切实做好《规划》编制工作,市“数字郑州”建设工作领导小组高度重视,成立《规划》编制小组,由市城建局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组长,各相关单位充分参与,统筹推进规划编制工作。根据工作重心不同,《规划》编制过程分为三个阶段:

(一)全面调研阶段

把握政策导向。收集、整理各类政策及规划相关材料，梳理国家新城建导向、“数字郑州”建设现状及郑州市新城建进展与需求，共搜集国家、部委有关规划与文件 20 份，省、市有关规划与文件 87 份，整理形成《资料汇编》。

开展调研座谈。2023 年 3 月 29 日，开展面向新城建试点建设工作相关单位的调研和座谈，重点了解郑州市新城建工作的现状、问题和难点及建议，形成《调研报告》，作为《规划》编制重要依据和参考。

（二）规划编制阶段

编制初稿。基于前期充分调研，经内部多次讨论，理清思路、确定目标、明确任务、强化特色，按照规划体例编制纲要、起草初稿。2023 年 5 月 19 日，编制小组相关领导听取《规划》（初稿）编制情况专题汇报，提出下一步工作重点。

改进完善。持续完善《规划》内容，同时根据党、中央国务院关于“数字中国”的建设部署以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对新城建工作的新精神、新要求，及时充实完善《规划》的内容、提法，参考借鉴其他试点城市的相关规划前期研究成果，形成《规划》（讨论稿）。

（三）规划提升阶段

专家研讨。为提高规划质量和编制科学性，2023 年 6 月 9 日组织《规划》专题研讨会，共搜集 24 条专家意见，其中 95% 的专家意见被采纳或部分采纳。会后又向相关专家补充征求 4 轮

意见和建议，对《规划》增写、改写、精简文字数百处，五易其稿，形成《规划》（评审稿）。

规划评审。2023年9月13日，组织召开《规划》专家评审会，规划内容得到专家组肯定和认同。会后逐条分析评审专家意见和建议，进一步完善规划内容，形成《规划》（征求意见稿）。

三、主要内容

《规划》（征求意见稿）共4章和1个附件，约1.8万字，包括发展基础和环境形势、总体要求、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，同时制定重点任务清单附件。

（一）发展基础和环境形势。本部分内容是评估现状、研判问题的主要依据，重点从3个层面进行梳理和总结：一是评估郑州市新城建的整体基础，包括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基础、数字治理能力基础和数字经济体系基础；二是分析郑州市新城建面临的发展形势，包括国家“数字中国”建设布局要求、省“十大”战略重点任务实施要求和郑州市推进城市现代化发展要求；三是研判郑州市新城建需要应对的主要挑战，包括城市治理水平提升、公众服务质量升级和产业转型发展。

（二）总体要求。本部分内容明确了郑州市新城建工作的总体要求。重点从指导思想、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3个方面展开：一是在指导思想中明确以推进新城建为契机，强化集约整合、共建共享，助力郑州市加快落实“数字中国”建设部署，打造全国数字治理、数字民生和数字产业创新发展高地，开创高水平“数

字郑州”建设新局面的总体思路；二是在基本原则中明确坚持标准引领、强化系统观念，坚持政府引导、激发市场活力，坚持融合共享、突出创新发展，坚持以用兴业、健全产业生态四项发展原则；三是在发展目标中明确郑州市新城建应立足国家中心城市建设，以高标准完成国家新城建试点建设任务，系统提升城市建设管理的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水平，持续推进“数字郑州”建设整体跃升，引领中原为总体目标，针对新城建重点任务提出相应发展目标要求，同时设置了 14 项具体指标。

（三）重点任务。本部分内容结合郑州实际，以强化硬件基础、完善数据体系、推进平台建设和丰富场景应用为主线，提出满足未来三年郑州市新城建发展需求的 6 项重点任务和各项具体任务。

一是建设城市级 CIM 基础平台。以打造“数字郑州”公共数字底座为目标，建设统一共享的郑州市 CIM 基础平台，形成城市三维空间数据底板，夯实 CIM 数据基础，持续丰富各类 CIM+ 数字化应用场景，搭建 CIM 运行管理体系并实现城市信息模型的“智生长、智更新”。

二是构建城市建设管理一体化数字治理体系。以系统提升郑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数字化、智慧化管理水平为目标，对接郑州市 CIM 基础平台支撑能力，加快推进住房城乡建设领域“一网通办”和“一网统管”，推进郑州市智慧城建一体化平台

建设；全面推动各类监管应用体系建设，深化建筑全生命周期管理，强化城市建设发展管理全过程和全周期一体化数字监管能力。

三是提升城市运行管理精细化治理水平。以整体提升城市精细化、智能化运行管理能力为目标，建设郑州市城市运行管理服务平台，推动完善城市运行管理服务数据体系，建设市政基础设施智慧感知体系，拓展各类智能化应用场景，推进城市运行管理“一网统管”，实现基础资源“一网通联”。

四是持续强化社区智慧化综合治理能力。以推进“好房子、好小区、好社区、好城区”建设为目标，全方位推进郑州市智慧社区建设，打造精细化服务、信息化支撑、开放式共享的智慧社区服务平台，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社区治理服务领域的创新应用，将城市数字化治理延伸至服务群众的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五是推动智慧城市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。以支撑郑州市智能网联汽车应用和改善城市出行为目标，加快智慧道路基础设施建设，开展公众出行服务 MaaS 系统建设，为公众提供更为灵活、高效、经济的出行服务，推动智慧城市与智能网联汽车协同发展。

六是赋能产业经济数字化转型发展。以加速郑州市建筑产业数字化转型和发展新城建数字经济为目标，推进建筑业工业化、数字化、智能化发展，形成有郑州特色的智能建造产业体系，树立中部地区智能建造产业新标杆；拓展各类 CIM+ 应用场景，加

快郑州市城市建设与城市管理领域的数据要素市场化进程，促进郑州市新城建数字经济发展。

（四）保障措施。鉴于新城建是一项系统工程，需要市委市政府统筹指导，各相关部门协调联动，本部分内容提出加强组织领导、探索制度创新、加大资金投入和强化人才引育四项具体保障措施。

（五）重点任务清单。本部分内容提出郑州市新城建未来三年的 33 项重点建设任务，并明确了具体的完成时限、目标及责任单位。

四、前期征求意见情况

《规划》起草后，我局征求了各开发区管委会，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直相关部门，共 42 个单位意见建议，截至目前，已有 30 个单位进行了书面回复，其中市委社治委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 21 个单位回复无意见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、市公安局等 8 个单位及部门提出的合理化意见和建议我局均采纳，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、中原区人民政府等 12 个单位未回复修改意见。